

关注食品安全 守护师生健康

——怀柔区教委全面推进校园食品安全工作成效显著

怀柔区现有中小学、幼儿园 55 所，分布在平原、城区和山区，在校生 2 万 8 千余人，有学生食堂 47 个、教师食堂 63 个，从业人员 500 余人。需营养配餐学校 22 所（含 5 所分校），学生餐配送企业 6 家，日供营养餐 15000 余份；学校自营和托管食堂日供餐 11800 余份，全区日共餐总量 26800 余份。

每学期开学初、中高考前，教委与区市场监管局、区疾控中心、区卫健委、保健所工作人员对全区中小学、幼儿园食堂及配餐企业进行联合检查。每年不定期对学校食堂、配餐企业的食材采购贮存、从业人员相关记录及环境卫生等检查情况累计近 540 余人次，达标率 98% 以上。开展食品安全集中与分散培训累计 30 余次，考核合格率 100%。目前，教育系统已全面完成“阳光餐饮”工程，2022 年年底“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将全覆盖投入使用，《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也将完成 7 所学校的改造项目。

区教委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权责一致、统一协调”的工作机制，形成齐抓共管、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共同参与的工作态势，进一步压实食品安全各项责任，以确保师生食品安全为目标，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扎扎实实地抓好学校食品安全每个环节，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落实学校食品安全工作。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主体责任

区教委、区教工委对食品安全工作总体规划与指引，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学校绩效考核重要工作内容，明确教工委书记、教委主任亲自抓，分管领导统筹抓，区教育服务管理中心具体抓，学校校长亲自抓，学校主管领导、管理员仔细抓；各校均已建立健全了各层级管理机构，配齐配足专（兼）职管理人员；形成了从上至下严密的食品安全管理和保障网络。区教委成立“接诉即办”专班，负责统筹教育系统接诉即办工作，同时要求各学校也建立健全“接诉即办”工作机制，及时处理家长诉求，应对舆情。

完善、理顺考核评价机制，将食品安全管理纳入学校年度目标考核，明确责任担当意识，实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一票否决”制度。要求各学校制定切实可行的食品安全应急预案，每学期至少组织一次食品安全应急演练。每学年初与学校签订食品安全工作责任书，学校层层签订责任书，确保食品安全责任到人。学校能够定期召开食品安全工作会议，及时传达国家和市、区有关食品安全工作要求，科学部署各项工作。注重风险隐患排查，建立隐患台账，及时自查学校食品安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严格落实整改。建立检查—反馈（校园安全检查记录簿）—整改—再检查（销账）的学校食品安全工作跟踪检查机制。每学年度区教委均与书记、校（园）长等签订责任书。各校与责任人签订责任书，每年根据上级文件精神 and 阶段食品安全形式，定期通过 OA 系统下发文件、利用手机微信下发通知。有针对性指导并协助学校梳理隐患。并制定了《北京市怀柔区中小学校外供餐企业管理办法》《北京市怀柔区中小学校托管食堂托管企业管理办法》《北京市怀柔区中小学校食堂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

强化规范管理，筑牢疫情防线

学校食堂严格履行疫情防控要求，一刻不放松。根据北京疫情防控形势，要求各学校严格参照疫情防控指引要求，按照“分时错峰”就餐原则，调整就餐布局，加强对食堂防控设备设施检查力度，对不标准、已经损坏的设备进行及时更换。同时，加大防疫物质储备，购入手消、测温设备及防护口罩等，确保从业人员安全上岗、安全操作。

2022 年，教育服务管理中心累计 120 余人次分别对城区、平原乡镇及山区中小学、部分幼儿园的食堂管理与食品安全工作开展“四不两直”巡访，多数单位食堂的储藏间、操作间等设施、设备布局基本合理，食堂环境干净、整洁，管理人员能尽职履责，从业人员能在工作中落实规章制度，潜心提高专业技能。落实食品安全源头治理。日常，各单位食材、调料等能够符合相关管理规定，进货渠道正规，手续完备，确保安全、健康。疫情以来，各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采购食材，有效杜绝进口冷链食品进校园。食堂管理人员、从业人员能树立服务师

生意识，能熟知有关的食品安全知识，落实上岗必有证。从业人员能够保持个人卫生，操作间统一带帽，规范操作；管理人员严格监督饭菜质量，让师生用餐安心、放心。

强化食品安全培训及业务培训

区教委每学年组织开展一次主管食品安全领导的集中业务培训，增强他们的责任心和使命感，强化重视学校食堂和食品安全管理工作，使得规定和标准落地生根。通过定期组织、指导各校培训的形式，确保了培训不低于 20 学时每年不低于 40 学时，促使从业人员深入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和操作规程，从而提高管理水平，规范自己的行为。2022 年 11 月 3 至 4 日，区教委组织全区中小学幼儿园主管副校（园）长、主管主任、食堂管理员通过线上的形式，参加了市教委组织的食品安全专题培训会，培训会从解读政策、如何提升校餐质量、经典案例、食品安全关注热点等七大方面对当前校园食品安全工作进行深入剖析，各学校主管领导和相关人员均表示受益匪浅。

拓宽宣传途径，营造食品安全氛围

区教委积极开展“食育教育”活动，为保证各学校食品安全知识进课堂，疫情期间要求学校利用网络开展“食品安全教育”，营造人人讲、时时讲、处处讲的良好氛围，指导学校经常性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通过班会、队会、黑板报、校园广播、升旗仪式等形式对学生进行食品安全教育，将其纳入学校的常规教育，增强学生食品安全自我防范能力。城区中小学、幼儿园通过微信公众号、美篇等网络媒介及家长一封信形式广泛宣传食品安全知识、传播在校就餐、食堂开放日等信息，让家长更多地了解学校食品安全工作，从而促进家、校、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

部门协同联动，齐抓共管

区教委积极联络相关部门开展学校食品安全工作，做到预防在前，消除隐患，杜绝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一是联合区市场监管局，开展中小学幼儿园每学期开学的各项检查，以及疫情常态化后春、秋季开学一个月的全覆盖检查活动，尤其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期间，区教委根据当时食品安全形势，联合区市场监管局开展了为期一个多月的《学校食堂和校外供餐企业食品安全治理月》行动，全面排查各学校食堂和校外供餐企业食品安全隐患，发现问题要求各学校和企业立即整改，保障师生食品安全，维护首都安全稳定。二是配合区市场监管局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三是区教委相关科室之间联动联动，安全办、成教科、学前科、体美科、督导室等联合对学校、幼儿园、民办校、民办园、村级园、部门办园及提供营养餐企业进行联合督导，确保食品安全。

其次，积极创新创优，谋发展动力。一是定期会商促共谋发展。区教委和区相关部门形成定期会商制度，定期通报检查情况，配合完成食品安全监管工作。二是以考评促科学发展。积极开展量化分级评定工作，在评定指标的指导下，各校在食品安全管理工作中软、硬件大幅度提升，学校食品安全教育与管理规范、标准科学有序，起到了以考评促科学发展的良好效果。三是齐心协力促和谐发展。疫情期间及常态化后启动“领导联校包园、科室包校”的长效机制，全员参与食品安全专项督查活动，落实“一岗双责”。要求做到管业务必管安全、管行业必管安全，形成了人人管安全的良好氛围，提高了安全管理效能。四是完善应急机制促有序发展。进一步完善了《学校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积极开展宣传教育和应急处置培训，规范食堂工作留痕。积极推进“阳光餐饮”工程和“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通社会投诉渠道，形成了学生、家长及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工作的良好氛围，提高了防控食源性疾病事件处理的能力和水平。

以查促改，以创促变

区教委先后开展了教育系统食品安全风险、隐患自查排查、疫情期间食品安全工作督查、中高考期间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夏季食品安全专项整治、部分民办学校和幼儿园食品安全专项集中整治、督查集体供餐企业，启动“联校包园”督查（教委机关全员参与），联合区市场监管局开展《学校食堂和校外供餐企业食品安全治理月》行动等督查活动。

区教委下发对学校食堂及校外供餐企业，针对建立追溯体系，大宗食品采购公开招标，原材料采购入库等工作的通知。要求建立学校食堂的评审小组和验收小组并建立详实可行的规范制度，进一步规范和提高了学校食堂及供餐企业管理水平。

完善校领导陪餐长效机制，家委会宣传监督作用强

各学校全面落实领导陪餐制度，领导能够陪学生一同就餐，并巡视就餐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每天填写陪餐记录。学校就在就餐区域放置意见簿，以便收集、反馈用餐意见和建议，并及时给予解决和回复。学校将家长陪餐纳入工作计划，目前，城区中小学已落实家长定期陪餐。

辖区内外有外供餐需求、托管、自营食堂的学校都要建立集中用餐信息公开制度，所有学校食堂统一制作“阳光餐饮”信息安全公示牌，向师生公示食品进货来源、供货商名称、地点、电话、每日食谱等信息。学校每学期至少举办一次食堂“家长开放日”活动，通过家校互动活动，沟通情况，交换意见。有外供餐需求学校每学期至少组织一次家委会成员参观检查外供餐企业，并将结果反馈给家长。